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7日通过电子邮箱、微信等方式发出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时限要求，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上午11:00在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华荣路294号和科达工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出席董事6名，实际参加出席会议董事6名，其中董事长孟宇亮先生、董事张团结先生、董事金文明先生、独立董事纪贵宝先生现场参会，董事王蓓蓓女士、独立董事徐张宝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孟宇亮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与会董事对会议议案进行讨论，并投票表决：

会议以6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规定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（更正后）》于2026年5月30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和科达精密清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5月30日